

2016 年第四屆「傳奇」影展- 學生數位影片創作大賽簡章

為提升國內學生影視創作能力，並培訓與補助具潛力的學生參與國際影片競賽，故自 2013 年起於每年 6-7 月間舉辦「傳奇」影展。期望能增加台灣年輕影像創作者之國際能見度並建立與國際影像創作者的互動機會，持續為台灣的影視產業發展提供優質人力。傳奇影展即將邁入第四屆，本次除延續往年的技專院校競賽組及一般大學觀摩組外，還特別增設高職見習組，讓處於不同學習階段的學生能夠藉由競賽獲得相互切磋與觀摩的機會。

1. 指導單位：教育部技職司
2. 主辦單位：朝陽科技大學傳播藝術系
3. 參加對象：就讀國內各公私大專院校（大學、研究所）、高職之在學生，具正式學籍者皆可報名參加。

4.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5 年 6 月 10 日止
5. 參加影片必須是在 104 年 6 月 1 日以後完成的影片。
6. 影片項目：

（一）技專院校競賽組：

限技職體系之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專科學校學生參加

- (1) 劇情片類：不限題材
- (2) 紀錄片類：不限題材
- (3) 動畫片類：不限題材

（二）一般大學觀摩組：

限非技職體系之一般大學院校學生參加，不限題材、不分類型

（三）高職見習組：

限國內高職在校學生參加，不限題材、不分類型

7. 影片長度：
 - （一）技專院校競賽組及一般大學觀摩組：限 45 分鐘(含)以下之影片。
 - （二）高職見習組限 5 分鐘（含）以下之影片。

8. 評選標準：內容（40%）、拍攝技巧（30%）、創意表現（30%）
9. 技專院校競賽組每類各取首獎 1 名獎金壹萬元、貳獎 1 名獎金捌仟元，參獎 1 名獎金伍仟元、佳作不分類 6 名獎金各參仟元。獲獎影片除頒發獎狀及獎金外，主辦單位將依實際狀況補助參加國際影展機票和部分住宿費用。
10. 一般大學觀摩組不分類取 3 名，首獎 1 名獎金壹萬元、貳獎 1 名獎金捌仟元，參獎 1 名獎金伍仟元。本類組將不補助參加國際影展機票和住宿費用。
11. 高職見習組：不分類取 3 名，首獎 1 名獎金伍仟元、貳獎 1 名獎金參仟元，參獎 1 名獎金貳仟元。本類組將不補助參加國際影展機票和住宿費用。

12. 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 報名網址如下：
<https://bhuntr.com/tw/competitions/builderaliasd48fc4cd69e646c5b40549d62fa119ab>
13. 影片則須在報名收件截止日前上傳至 Youtube (1920x1080 HD, 請將影片資訊設定非公開，以網址為報名依據)。
14. 初審：主辦單位將組成初審小組，由報名作品中選出入圍競賽作品，評選結果將在初審結束後公布於官網上。入圍影片將獲頒入圍影片參展證書。
15. 決選：入圍競賽影片將由主辦單位邀請學者專家進行決選評審，決選結果將於頒獎活動中揭曉，獲獎者將可獲得獎證明及獎金。
16. 獲主辦單位補助參加國際影展之影片，需派員(導演或製片)參加主辦單位安排之外語培訓課程。未完成培訓課程者，將取消補助資格。主辦單位將依實際狀況補助參展代表之機票和部份住宿費用。
17. 注意事項：
- (一) 得獎作品將另繳交具英文字幕之 avi 影片檔案 1 份(NTSC 1920X1080 HD 畫質)作為國際影展報名及作品集製作之用。
- (二) 本影展為文化教育活動，不具任何商業目的。主辦單位除將於各校巡迴影展放映外，在影展期間可以無條件使用影片片段及劇照作為宣傳報導之用。參賽者所提供之影片、預告片、劇照及其他影片相關資料，須同意免費授權本影展於活動期間使用於電視、網路、其他媒體以及本影展製作之各項文宣品。
- (三) 參賽作品所有影音及圖像素材，如涉及著作權之侵權及不法行為，其相關法律責任概由報名者自行負責，如遭受檢舉或產生糾紛爭議，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
- (四) 凡參加比賽者，視同同意遵守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並另行公佈。如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朝陽科技大學傳播藝術系「傳奇」影展小組 台中市霧峰區吉峰東路 168 號
聯絡電話：04-2332-3000 分機 4352
Email：cyut.legend@gmail.com
Facebook 粉絲專頁：<http://www.facebook.com/legendfilmfestival>